

2024年度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制定的有关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参与拟订本市社会保险各项政策；负责制定全市社会保险业务操作规程，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直、中央、省属驻梅单位各项社会保险业务的经办管理服务；指导各县（市、区）各项社会保险业务的经办管理服务。参与编制社会保险基金年度预决算；执行社会保险基金财务会计、统计制度；负责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核算、存储、划拨、调剂管理工作；参与制订全市社会保险基金的征缴计划并进行检查考核；负责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分险种省级统筹和市级统筹管理工作。依法行使社会保险监督检查权，负责对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和社会保险待遇领取情况进行稽核；负责查处社会保险各项待遇的欺诈、冒领事件和有关社会保险违法违纪行为。指导全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建立健全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及经办服务网络；负责全市社会保险信息系统管理、维护和升级；负责管理各项社会保险缴费记录和个人账户的信息资料；负责社会保险各项待遇数据的生成。配合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开展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工作。负责本局社会保险档案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市社会保险档案管理工作。制订全市社会保险宣传工作计划，指导各级开展社会保险宣传工作。负责组织社会保险业务培训。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经办业务指导、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具体经办业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设12个内设科室，包括办公室、计划财务科、社会保险关系科、待遇核发科、信息管理科、失业保险科、社会保险稽核内审科、农村养老保险科、工伤保险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核发科、职业年金管理科；1个下属事业单位：梅州市社会保险档案馆。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分别是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本级）和梅州市社会保险档案馆。

第二部分：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1.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66.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9.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6.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1.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12.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0.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9.61
总计	30	1,831.78	总计	60	1,831.7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01.50	1,701.41	0.00	0.00	0.00	0.00	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5.53	1,555.45	0.00	0.00	0.00	0.00	0.0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50.06	1,149.98	0.00	0.00	0.00	0.00	0.0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150.06	1,149.98	0.00	0.00	0.00	0.00	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64	38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47	11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74	5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43	20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3	2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3	2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47	4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47	4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68	4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9	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50	9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50	9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50	96.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712. 17	1, 593. 16	119. 01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566. 21	1, 447. 20	119. 01	0. 00	0. 00	0. 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 160. 74	1, 063. 73	97. 01	0. 00	0. 00	0. 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 160. 74	1, 063. 73	97. 01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 64	381. 6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 47	119. 4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 74	59. 7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 43	202. 4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83	1. 83	22.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83	1. 83	22.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 47	49. 47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 47	49. 47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 68	46. 68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 79	2. 79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 50	96.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 50	96.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 50	96. 5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1.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66.21	1,566.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47	49.4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6.50	96.5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1.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12.17	1,712.1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8.9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8.22	118.2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8.9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30.39	总计	64	1,830.39	1,830.3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12.17	1,593.16	119.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6.21	1,447.20	119.0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60.74	1,063.73	97.0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160.74	1,063.73	97.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64	381.6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47	119.4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74	59.7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43	202.4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3	1.83	22.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3	1.83	2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47	49.4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47	49.4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68	46.6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9	2.7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50	96.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50	96.5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50	96.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5.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08
30101	基本工资	259.80	30201	办公费	10.29
30102	津贴补贴	461.3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06.0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37	30205	水费	0.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47	30206	电费	7.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74	30207	邮电费	5.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4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04	30211	差旅费	6.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10	30215	会议费	0.06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43
30302	退休费	202.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6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4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9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08.08		公用经费合计	85.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0	0.00	0.00	0.00	0.0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1,831.7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01.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1.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5.47万元，下降13.9%。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梅州市社保档案影像化服务项目和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20.9%。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1,831.7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712.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93.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77万元，下降0.6%。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减少，基本支出相应减少。

2. 项目支出119.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3.85万元，下降68.9%。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梅州市社保档案影像化服务项目财政拨款减少，项目支出相应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701.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1.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5.47万元，下降13.9%；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梅州市社保档案影像化服务项目和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712.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12.1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10.91万元，增长6.9%；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财政拨款基本工资调待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9万元，增长1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预算0.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9万元，增长17.2%。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按照部门预算批复，严格执行预算支出。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6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0.6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厅省局来梅调研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7次，接待人数共58人。主要包括接待省厅省局来梅调研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8万元，下降22.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4年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4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8.5%；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

我局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35.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保证社保经办工作的正常开展，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二是改善服务窗口条件，我局不断加强软硬件设施建设，经办服务办事大厅为老百姓办事提供了有力保障，得到了社会的高度好评，充分发挥市级示范窗口的辐射作用。

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024年度我局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梅州市社保档案影像化服务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2024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社保局和市人社局的具体指导下，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各项工作成效明显。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二是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压实工作责任，成立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扩面征缴工作的组织领导，加强督查指导，开展精准扩面。三是全面深化改革，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新办法计发工作，加快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建立与全国统筹相适应的经办管理服务体系，加强社保卡应用推广，推进工伤保险医疗费用省内和跨省异地就医联网结算，实施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做好城居保基金省级管理的各项工作，配合做好“湾区社保通”建设，拓展社保合作空间，优化港澳同胞在梅社保服务。四是优化社会保险经办管理，巩固行风建设三年专项行动成果，持续推推“人社服务快办行动”，巩固“全市通办”、综合柜员制工作成效，全面落实“好差评”制度，推动社保服务事项“应上必上”，推动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和信息化建设，规范基金运行管理，确保基金安全平稳运行等。我局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99分，自评结论为优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在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我局部分绩效指标的设置方面还存在个别项目不够清晰的问题，不便于开展量化评价。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更加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增强绩效指标的清晰性、可衡量性，便于开展量化评价，及时了解资金使用绩效情况。二是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特别是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跟踪，及时与资金使用部门协同资金支出进度，避免支出进度滞后。三是进一步规范我局的资产管理和采购计划，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促使我局的资产管理和政府采购方面上一个新台阶。

梅州市社保档案影像化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为22万元，执行数为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保证我局各岗位工作的正常开展，办事效率、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二是改善服务窗口条件，我局不断加强软硬件设施建设，经办服务办事大厅为老百姓办事提供了有力保障，得到了社会的高度好评，充分发挥市级示范窗口的辐射作用；三是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各项工作成效明显，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自评分数为100分。

以市级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2024年度我局无财政单位牵头组织并反馈单位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故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